



鄞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会 刊

第 四 期

(总第一〇四期)

鄞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编

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一日

目 录

鄞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纪要·····	(1)
鄞县人大常委会任免决定·····	(4)
关于石矸镇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的任命决定·····	(4)
关于提请通过鄞县石矸镇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及授权主任会议 决定其他各镇乡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5)
关于贯彻实施《义务教育法》情况的汇报·····	(6)
关于我县东海明珠工程实施情况的汇报·····	(13)

关于实施农村合作医疗工作情况的汇报·····	(17)
鄞县公安局关于纪律作风教育整顿整改情况的汇报·····	(21)
鄞县人民检察院关于纪律作风教育整顿整改情况的汇报·····	(26)
鄞县人民法院关于纪律作风教育整顿整改情况的汇报·····	(30)
关于对义务教育法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	(34)
关于“东海明珠”工程实施情况的调查报告·····	(37)
关于实施农村合作医疗工作情况的调查报告·····	(40)
对我县贯彻实施义务教育法情况汇报的审议意见·····	(43)
对我县“东海明珠”工程实施情况汇报的审议意见·····	(46)
对我县实施农村合作医疗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	(48)
关于县公安局集中教育整顿整改工作的审议意见·····	(51)
关于县人民检察院集中教育整顿整改工作的审议意见·····	(53)
关于县人民法院集中教育整顿整改工作的审议意见·····	(55)
关于对贯彻实施义务教育法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57)
关于对东海明珠工程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61)
关于对实施农村合作医疗工作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64)
关于县公安局对县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69)
关于县人民检察院对县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73)
关于县人民法院对县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	(77)
鄞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出席、列席人员名单·····	(81)

鄞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纪要

鄞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于1998年9月28日至29日举行了第五次会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徐祖良、副主任江顺仁、朱维华、蒋瑞金和委员共20人出席了会议。县人民政府副县长陈安平、县公安局局长过露华、县人民法院院长董安生、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郑德兵、县府办副主任马传业、县教委主任桑定国、县文化局局长周静书、县卫生局局长金绍元以及部分镇乡人大主席、副主席、工委部分兼职委员、县人大机关正局级巡视员、县人大常委会办事机构副主任列席了会议。县政协副主席陈东白、县政法委副书记李品海应邀参加了会议。

会议纪要如下：

一、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县教委主任桑定国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贯彻实施〈义务教育法〉情况的汇报》。会议认为我县九年制义务教育工作进展顺利，成绩显著，较好地实现了从“两基”向“两高”的转轨，并成为“全国两基工作先进县”和宁波市第一个“两高县”。对此，委员们表示满意。同时，会议要求县政府及县教委要继续加强对义务教育法的学习和宣传，使全社会对义务教育法的认识提到一个新的高度；要结合依法治县工作，坚持依法治教，努力规范学校收费行为；要继续增加教育投入，努力实现教育经费的“三个增长”；要拓宽教育思想，着力提高九年制义务教育质量，促进应试教育向素质教育的转变，以适应我县现代化强县的需要。

二、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县文化局局长周静书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

作的《关于实施“东海明珠”工程情况的汇报》。会议认为我县“东海明珠”工程建设已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创建了一批“东海明珠镇”，为推进我县的农村文化建设，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对此，委员们表示满意。同时，会议要求全县上下要以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事业为目标，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因地制宜，大胆实践，积极稳妥地开展创建工作，充分发挥文化事业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先导性和基础性作用；要妥善处理文化事业的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关系，合理布局，加强规划和引导，强化科学管理，提高明珠工程的品味与档次。

三、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县卫生局局长金绍元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改革情况的汇报》。会议认为，我县的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改革工作进展顺利，已初步形成了层层有人抓，级级有人管的良好开端，三种改革方案的试点也取得了宝贵的经验。对此，委员们表示满意。同时，会议要求要进一步加强认识，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加快改革步伐；要深入细致地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引导群众积极参与；要强化科学管理，规范运行机制，使这一“民心”工程真正深入人心。

四、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县公安局局长过露华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县公安局关于队伍纪律作风集中教育整顿整改情况的汇报》。会议认为，县公安局整顿工作思想到位，措施有力，坚持做到未整先改，边整边改。通过整改，公安队伍的精神面貌进一步提高，执法工作更加规范，服务态度也进一步转变，尤其是“110”报警服务系统，深受群众拥护。对此，委员们表示满意。会议要求县公安局要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坚持从严治警，巩固教育整顿成果；要进一步加大打击力度，提高破案率，确保一方平安；要认真贯彻落实全县依法治县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执法责任制，全力推进依法行政、依

法司法。

五、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县人民法院院长董安生所作的《县人民法院关于队伍纪律作风集中教育整顿整改情况的汇报》。会议认为，县人民法院开展教育整顿整改工作措施有力，工作到位，做到边整边改，庭审改革步伐加快，执行力度有所加大，队伍素质尤其是基础法庭干警的工作作风、服务态度有了明显改善。对此，委员们表示满意。会议要求县人民法院要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巩固教育整顿成果；要进一步加强执行力度，健全和完善执法责任制，积极推进第二轮依法治县；要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和坚持独立审判的原则，确保公正司法。

六、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郑德兵所作的《县人民检察院关于队伍纪律作风集中教育整顿整改情况的汇报》。会议认为，县人民检察院开展教育整顿活动思想统一，行动迅速，整改有力。通过整改，检察队伍在执法水平、精神面貌和纪律作风方面有了明显的转变。对此，委员们表示满意。会议要求县人民检察院要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巩固教育整顿成果，坚持从严治检；要以法律为先导，健全和完善执法责任制，加大法律监督力度，强化法律监督职能；要进一步宣传检察工作的性质、职能，加强与基层和社会各界的联系，拓宽查案办案渠道。

七、会议听取了县人大办公室主任林醒石受主任会议委托所作的《关于提请通过鄞县石矸镇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及授权主任会议决定其他各镇乡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会议经过审议，同意这一议案，并作出了相应的决定。

八、会议根据县人民检察院郑德兵检察长的提请，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

九、会议还组织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会议分别由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江顺仁、朱维华、蒋瑞金主持。

鄞县人大常委会任免决定

(1998年9月29日鄞县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根据县人民检察院郑德兵检察长的提请，免去唐夫忠同志的鄞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关于石矸镇选举委员会 组成人员的任命决定

根据石矸镇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的推荐，县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选举法》和《浙江省县、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决定任命下列同志为石矸镇选举委员会成员：

主任：任君达

副主任：施振华

委员：徐敬旺

戴国兴

周海明

李秀萍（女）

龚安君

许章君

姚刚毅

王召法

李元龙

关于提请通过鄞县石矸镇选举委员会 组成人员及授权主任会议决定其他各镇乡 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

为了切实加强对乡镇换届选举工作的领导，依法保证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选举法》和《浙江省县、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经主任会议研究，现提请县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乡镇换届选举试点镇——石矸镇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决定草案及具体名单附后）。

其余镇乡的选举委员会组成人员授权主任会议决定。

请予审议通过。

鄞县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一九九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关于贯彻实施《义务教育法》情况的汇报

鄞县教育委员会主任 桑定国

自198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颁布以来，在县委、县府的领导和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全县各地认真贯彻《义务教育法》，坚持依法治教，大力推进了九年制义务教育的实施，取得了显著的成绩。1986年我县被评为全国基础教育先进县，1992年9月全县23个镇（乡）全面实施了九年制义务教育，1993年率先通过了省和国家教委的“两基”评估验收和抽查，当时国家教委“两基”检查组认为我县“两基”工作“领导重视、措施有力、工作扎实、成效显著”。1995年又通过省“两基”复查。1997年初我县被国家教委评为首批“全国两基工作先进县”，同年，在省基础教育综合水平评估中，我县名列全省64个县（市）第一名。在巩固、提高“两基”成果基础上，1996年初县委、县府专题召开“两高”动员大会，从而推动了“两基”向“两高”发展进程，全县上下精神振奋，齐心协力，积极争创，至1998年初，全县通过了市“两高”预查，同年5月经市认定性评估验收后，成为全市第一个“两高”县，同时提出99年争创教育强县，至2002年实现现代化教育强县的宏伟目标。此外，我县还先后被评为全国农村教育综合改革先进单位、全国特殊教育先进单位和全国勤工俭学先进集体等。近年来，鄞县职高、鄞县中学、姜山中学、正始中学、鄞江中学、古林职中、四明职中、姜山镇幼儿园、五乡成校等分别获得国家级重点职高、省一、二、三级重点中学、省级特色高中、省示范职高、省示范幼儿园、省示范成校称号。全县初步形成了普、职、成并举，农、科、教统筹的教育新格局。教育发展的总体水平特别是“普九”的巩固、提高水平在我省和宁波市处于领先地位。

一、鄞县“普九”工作现状

1、普及程度

	90年（全县统计）	93年（国家教委验收组认定）	96年（市教委评估组认定）	99年目标
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率	97.9%	98.2%	99.9%	除失能外都能入学
小学升初中率	98.4%	99.4%	99.8%	99.9%
各类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	——	42.2%	87.6%	除失能外都能入学

	90年(全县统计)	93年(国家教委验收组认定)	96年(市教委评估组认定)	99年目标
初等教育在校生年辍学率	0.07%	0.002%	0	0
初级中等教育在校生年辍学率	2.46%	2.26%	0.79%	0.5%以下
15周岁人口中初等教育完成率	99.1%	99.4%	99.5%	99.8%
17周岁人口中初级中等教育完成率	87.5%	90.3%	95.5%	97.5%
初中毕业年级毕业率	96.7%	98.6%	98.1%	98.7%

2. 师资水平

——小学教师符合国家规定学历的已从1985年的56.2%提高到1996年的97.95%，其中大专以上学历占19.7%，初中教师符合国家规定学历的已从1985年的37.6%提高到1996年的92.8%，其中本科以上学历占24.5%；

——中、小学校长和成人学校校长100%经过岗位培训，带证上岗。

3. 教育经费

——财政对教育的拨款逐年增长，94年教育拨款5053.9万元，比93年教育拨款2879.17万元增长75.5%，95年教育拨款5795.4万元，比94年增长14.6%，并且都明显高于同年财政22.8%和14.2%的增长率，96年教育拨款7810万元，比95年增长34.76%。

——中小学生均公用经费94年为75.41元、19.61元，95年为93.26元、42.34元，96年为111.10元、67.88元。

——征足收齐教育费附加，94年征收3419.9万元，95年征收5586万元，96年征收5747万元；

——93——96年，发动群众集资5071.7万元，其中95年集资2109万元，96年集资595万元；

4. 办学条件

——扩大学校建筑面积，86——96新建扩建校舍55.3万平方米，其中95年5.7万平方米，96年4万平方米；

——改造破旧房，排除危房，1988年已全部“排危”，被省政府评为排除危房先进县，中小学校舍危房率为0，改造破旧校舍的工作也于95年底基本完成。97年改造薄弱学校29所，98年改造薄弱学校8所。

——94、95年投入图书、仪器经费250万元，按不同类型学校标准要求的教学仪器设备配备率小学达91.5%，初中达95.6%，95年初成为浙江省实验教育普及县。目前，小学生均拥有图书16册，初中生均拥有图书22册。

5. 教育质量

——学校德育工作已形成社会、学校、家庭齐抓共管的局面，取得了明显的成效。目前，已涌现出全国级先进（红旗大队、雏鹰大队、家长学校等）8个，近年来没有学生犯罪。

——教改实验取得显著成果。宁波市科研项目（发轫于石矸镇校）“小学整体优化实验”获全国普教科研金钥匙奖，汉语拼音直读法教学获中央教科所优秀论文奖（91、94年，中央教科所两次在鄞县召开现场经验交流会），邱隘镇校的韵语识字、提早阅读、循序作文通过了中央教科所阶段性成果鉴定（全国十多家报刊报道），钟公庙镇校的小学生素质评价的改革获省基础教育优秀科研成果一等奖（全国20多家报刊报道）。

——全县中小学的教学质量明显提高，中考合格率95年比94年提高8.5个百分点，96年比95年提高7个百分点，98年比97年提高4.2个百分点。学生的各方面特长得到了充分发挥，涌现出获国际少年书信写作第2名的章水镇校学生徐佳频，获世界青少年围棋锦标赛亚军的咸祥中学学生朱阿逸，获世界青少年绘画银奖的章堰学校学生王乾坤，获全国帆板冠军和亚运会冠军的莫枝中学学生钱红等佼佼者。也涌现出了省书法实验学校——鄞县实验小学，该校学生书法作品在市级以上参赛获奖的已达400多人次，所中全国级获奖的已达100多人次。

二、鄞县“普九”工作主要做法和经验

1. 领导重视，加大投入。一流的经济要有一流的教育来支撑，为了构筑高起点、高科技、高效益的经济格局，推动县域经济的进一步发展。我县早在1992年就提出了“科教兴县”的发展战略，把发达的教育和以此为基础的科技、管理的现代化作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支柱。为保证教育事业的发展，县出台了一系列文件，从1988年颁发《关于贯彻深化教育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到1994年出台《关于加快教育改革的若干意见》，明确规定要建立和健全党政领导重教制度，在制订规划时优先考虑教育发展规划，安排经费时优先保证教育经费的投入。县及镇（乡）每年专题研究教育工作不少于2次，及时解决教育上所遇得的困难。县还每年与镇（乡）政府签订教育工作责任状，把各项指标的落实，作为年终考核镇（乡）的重要内容之一。

为了实现一流教育的目标，县把切实保障经费投入，加大投入力度作为落实教育战略地位的主要保证。目前全县已形成以财政拨款为主，辅之以征收教育事业费附加、社会捐资集资、校办企业创利等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的机制。县财政和镇（乡）财政在安排当年预算时做到“三个增长”、“两个单列”（即在财政盘子中教育经费预算单列，在教育经费预算中按当年教育事业所需编制确定的人员经费与公用经费单列），86—96年财政对教育拨款达31184.47万元。县领导还多次召集财政、税务、教委等有关部门，研究完善征收教育费附加的办法，1993年3月1日起，教育费附加由税务部门直接征收。1996年起农村教育费附加的征收实行“税费同票”的办法，并开征按农民上年人均收入1.5%的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1995年开展人民教育发展资金筹集活动，县领导率先垂范，四套班子成员出席集资动员大会并带头捐资，取得了积极的社会效果。

由于措施落实，经费到位，办学条件得到了较大改善，1988年消灭了教学危房，1995年完成破旧房改造，新建校舍面积占现有校舍的70%，97年改造薄弱学校29所，98年改造薄弱学校8所。学校内部设施也大为改善，许多学校建立了电脑室、语音室，1995年初通过浙江省实验教学普及县验收。

2. 坚持依法治教，加强制度建设，实行义务教育的高标准普及。1986年，国家对“普

九”和“扫盲”作为法令来颁布实施，使法制意识正在苏醒的公民感到了它的份量和威力。在《义务教育法》颁布后，县委、县府相继制订了《鄞县实施九年义务教育规划》、《鄞县实施九年义务教育办法》、《鄞县九年义务教育示范乡（镇）标准》（1991年），并一一付诸实施。

县还确定每年9月份为《义务教育法》宣传活动月，通过多种舆论手段，增强干部和群众的依法治教观念和义务教育意识。工商、司法、财政、乡镇企业局等部门能通力协作，强化执法意识，在禁止招用童工，征收教育费附加等方面密切配合，做好工作。1989年县发现有93名学生因做工而流失，县工商等部门对本地所有乡镇企业、个体工商户雇佣的合同工、临时工及从业人员进行全面清理，发现童工童商坚决辞退，对雇佣的户主和单位进行严厉批评；情节严重者，则处以罚款或吊销营业执照，最终使93名符合学龄的童工全部返校。到目前为止，全县无童工童商出现。

县府督导室、各镇（乡）兼职督学将九年义务教育作为督导重点，通过督政、督学保障适龄儿童依法入学并学完规定年限。县人大、政协每年组织力量到全县各地、特别是山区沿海视察检查《义务教育法》、《教师法》等执行情况。1986年以来，县每年要组织一次义务教育大检查、或基础教育“五项内容”督查，巩固和提高了“普九”成果。

在依法治教的同时，各镇（乡）也相应制定了实施义务教育的具体办法及与之相配套的乡规民约，并将严格控制流生列入干部考核内容。通过广泛宣传，提高了干部、群众贯彻义务教育法的自觉性。一旦发现流生，教师、干部都能主动配合，上门动员，及时予以阻止。作为学生家长也意识到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是做父母应尽的社会责任，否则是属于违法行为。

为保证有效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县教委专门对“普九”工作制订了7项制度：即小学初中留生工作责任制度；以“二册二卡六表”为主要内容的学籍管理制度；以查学生毕业率、教师达标率为主要内容的义务教育八项指标评估制度；新生学籍核实盖印制度；义务教育编号制度；义务教育证书制度；检查以后的评比表彰制度。各项制度做到制订严密，执行严肃，检查严格，从而保证了“普九”的数量。《中国教育报》为此作了经验报道。

1993年“两基”顺利通过评估验收和抽查后，县领导认为，“两基”验收，从实质上来说主要还只是体现“量”的基本实现，而要实行“质”的突破，必须树立新的目标：高标准、高质量。于是出台了鄞政办〔1995〕2号《关于创建“教育强镇”的实施意见》和鄞政办〔1995〕13号《鄞县高标准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和扫除青壮年文盲的意见》，提出了全县教育向“两高”发展的目标和措施。并由县委、县府两次召开全县“两高”动员大会，县四套班子领导出席，各镇（乡）党委书记、镇长和县级机关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县委书记作动员报告，营造了良好的教育发展的氛围。县在全省率先开展的创建“教育强镇”活动（“教育强镇”要达到“结构布局合理化，办学条件标准化，师资队伍优良化，内部管理科学化”），目的在于办好每一所学校。按照“总体规划，分步实施，重点突破，示范引路”的工作方针，先在5个经济发达的镇进行“教育强镇”试点，目前邱隘镇、五乡镇、姜山镇、钟公庙镇已通过宁波市教育强镇评估，并成为省教育强镇。茅山镇、古林镇、石矸镇、高桥镇也将于今年下半年接受市教育强镇评估。此外，县府教育督导室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争创A级学校活动，对镇（乡）中心学校进行上等级评估，促使和带动镇（乡）高标准、高质量办好中心学校，目前已有19所学校通过评估验收，按县实施教育强县要求，计划在98年底前使75%的镇（乡）中心学校达到A级标准。

3. 面向全体学生, 实施素质教育。几年来, 县以“两方(方向、方针)、两全(全体学生、全面发展)、三抓(抓德育、抓劳技教育、抓教育科研)、三不准(不准违反教学计划, 不准违反学籍管理, 不准提前毕业)”为工作指导方针, 努力探索素质教育途径, 使学生德智体得到全面发展。

县委把抓青少年德育作为工作重要内容, 县委宣传部等部门每年确定中心, 精心设计全县性的教育活动, 做到思想教育系列化、多样化、制度化。近年来, 相继推出了“知我鄞县, 爱我鄞县, 兴我鄞县”、“培养跨世纪优秀鄞县人工程”、“爱国主义礼仪教育”、“庆香港回归”等系列活动, 全县18万名中小学生参加了这些活动。由县委宣传部牵头, 教委、文广局、公安局、司法局、总工会、团县委、妇联、老干部局和部分学校参省的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联席会议召开了17次, 产生了良好的激励导向功能和社会齐抓共管的教育合力功能。自前全县建立青少年德育基地245个, 警(军)校共建单位120个, 家长学校134所(其中邱隘镇业余家长学校被评为全国先进家长学校), 建立县、镇爱国主义教育报告团11个。近年来, 绝大多数中学新生参加军训, 各校均聘请校外辅导员, 已逐步形成家庭、社会、学校三结合的教育体系。各级各类学校能始终把德育工作放在首位, 教师能在学科教学中渗透德育, 在日常活动中渗透德育, 加强对学生的规范化管理, 促进了良好校风、教风和学风的形成。县教委把学校德育工作作为评估“教育强镇”、“两高”镇(乡)、A级学校、文明学校的重要条件, 提出了严格的标准, 使学校德育工作落到实处。全县近年来犯罪率为0。

重视办好每一所学校是面向全体学生的重要措施。首先, 我们通过认真规划和各镇(乡)的充分论证, 有步骤地进行中小学布局的合理调整, 使全县学校总数从1986年的554所减少到1997年的302所, 使学校的布局趋向合理, 规模扩大, 办学效益提高。县府还每年召开“山区教育工作会议”, 专题研究山区教育工作。对薄弱学校, 通过选派有能力的同志去担任校长, 选派优秀教师到这些学校任教, 采取扶帮倾斜政策, 保证这些学校生源, 在各种评比中单列考虑等措施, 使这些学校迅速改变面貌, 并逐步达到《宁波市学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纲要的要求》。

随着“两基”向“两高”、“教育强县”的不断推进, 加强相对薄弱学校建设(以下简称改薄), 规范教育管理, 切实办好每一所学校成为各级政府的工作重点, “改薄”工作列入了政府工作的议事日程。搞调研, 定计划, 拨专款, 在97年顺利完成29所相对薄弱学校改造基础上, 根据市“两高”评估组提出的“改薄”意见, 再次召开县长办公会议, 专门听取县教委“改薄”工作意见, 专题研究“改薄”工作, 并对相关职能部门和各镇(乡)政府提出了进一步做好“改薄”工作的要求。同时组织人员、鉴定学校薄弱程度, 继续将“改薄”工作列入县府1998年的实事工程, 力争今年底基本结束“改薄”工作。据最新统计, 今年县府实事工程中8所薄弱学校改造建设项目, 已有咸祥球山小学、横街爱岭小学、高桥古庵小学、龙观山下小学、吉林共乐小学等6所学校基本完成建设改造计划, 新学期可交付使用。

县教委把面向全体学生, 使学生的各方面素质都得到较好的发展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全县小学通过整体优化实验、小学生等级评估, 学生德、智、体各方面得到和谐发展。初中根据办法条件和水平划分了示范初中、普通初中、相对薄弱初中, 对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学校运用分类指导、分级要求、分期验收、分批提高的办法, 通过“抓中辅差促优”, 使全县初中教育质量大面积提高, 我省1990年曾在鄞县召开了“浙江省第二次深化农村教育改革发展研讨会”, 我县提供的经验引起了广大代表的极大兴趣。县在抓好教学工作的同时, 重视让学生的个性特长得到充分发展, 全县各校都开齐开足劳技课, 并做到师资、教材、实习器材场

鄭縣“普九”工作的下步打算

为了达到上述目标,我们主要将从以下几方面着手开展工作。

3. 进一步加大教育投入, 巩固“两高”成果, 争创现代化教育强县。根据鄞县县委〔1994〕39号文件规定, 全县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例要逐年提高, 并在2000年达到4%。县府已要求计划、财税部门认真加以落实。并将进一步调整纲要学校网点

布局，努力办好每所点校、村校。

在此基础上，教育经费的投入要从以改造校舍为主逐渐转移到仪器、图书等教育设备的配置和师资培训上来，并按照政府拨款、学校挖潜、社会集资相结合的办法，抓好学校仪器、图书等教育设备的配置工作，使全县窗口学校的装备达到全省同类学校的一流改造的力度，把“改薄”工作列入各级政府的议事日程和实事工程，进一步落实“改薄”工作责任制，做到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直接抓，教育部门具体抓。

在加大经费投入同时，继续实施教育“结对帮扶”工程，调整充实相对薄弱学校的干部和教师的力量，力争到98年末全县基本消除相对薄弱学校校舍改造任务。在24个镇（乡）全面通过“两高”验收后，努力争创教育强县，至2000年，70%以上镇（乡），达到“教育强镇”要求，至2002年，实现现代化教育县。这样以“现代化教育强县”目标为导向，以“教育强镇”建设为措施，以评估验收为动力，促使各镇（乡）增加教育投入，办好每所学校，实现现代化教育强县目标。

关于我县东海明珠工程实施情况的汇报

鄞县文化局局长 周静书

各位主任、副主任、委员：

浙江东海明珠工程是省委、省政府根据党中央“精神文明重在建设”和“把精神文明建设落实到城乡基层”的指导方针而提出的本世纪我省文化建设的重要工程，是“全国万里边疆文化长廊”的有机组成部分，其基本要求是，到本世纪末，在我省建立起与沿海地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同步发展的文化事业新格局。我县自1995年以来，根据国家和省、市的要求，结合本县实际，广泛发动镇乡，积极开展东海明珠工程建设，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1998年又被县政府列为实事工程之一。现在，我受县政府委托，就我县的东海明珠工程实施情况，向县人大领导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一、1995年以来我县东海明珠工程建设的基本情况。

1994年，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中央5个部门联合发文，决定建设全国万里边疆文化长廊。1995年1月，我省提出启动万里边疆文化长廊·东海明珠工程计划。其主要标准是，省级东海明珠工程：镇（乡）有1000平方米以上文化活动楼，600座位以上影剧院，100平方米以上、5000至10000册以上藏书的图书馆，市级东海明珠工程文化活动楼500平方米以上，藏书500册以上。此外，还要求文化队伍、文化活动、特色文化和文化市场建设相配套。1995年至1997年，我县东海明珠工程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成立班子，制订规划1995年8月，根据县委意见，由县政府牵头，成立了“创建文化先进县和东海明珠工程领导小组”，由分管副县长任组长，领导小组成员由县委宣传部、县文广局、城建局、计委、财政局、人武部等部门领导组成；并在反复研究的基础上，制订了《鄞县创建文化先进县和东海明珠工程规划》（鄞政办发〔1995〕116文件），要求到本世纪末，我县文化事业达到文化设施现代化、文化队伍网络化、文化活动特色化、文化管理效益化、文化领导科学化，跨入全国文化先进县行列，并有80%的集镇成为“东海明珠”镇（省、市级各50%）。并列入了《鄞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目标纲要》。

（二）建立制度，落实经费。县里建立了东海明珠工程创建镇联席会议制度，每年召开1—2次，以总结交流经验，研究、探讨、解决创建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先后召开了四次，对“东海明珠工程”建设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县委书记办公会议，专题研究创建文化先进县和东海明珠工程建设，同意从96—98年县财政每年拨出100万元，用于扶持、奖励镇（乡）的文化设施建设。96—97年县政府已下拨东海明珠工程经费200万元，有关镇乡共投入资金2727万元。此外，我们还制订了《县东海明珠建设经费补助奖励办法》，按创建省级和市级标准分别安排补助，并对经济薄弱镇（乡）适当采取优惠政策，对创建工作先进的给予奖励。

（三）确定试点，以点带面。我们通过调查研究，确定全国农村文化改革实验区——邱

隘镇为全县“东海明珠工程”建设示范点，以带动全县各重点镇的创建工作。邱隘镇由于历届党委政府对文化工作的高度重视和支持，在97年建成了总投资为2227万元，占地50亩，建筑面积1万多平方米，包括影剧院、教师活动中心、灯光球场、文化公园等设施的“邱隘文化城”，并被命名为首批省级“东海文化明珠”镇。通过邱隘镇的示范，东钱湖、咸祥等镇都加快了创建步伐，咸祥镇投资130万元，建造了1900平方米文化活动楼，东钱湖镇投资100万元，建造了1000平方米文化活动楼，使两个镇文化设施都达到了创建标准，并通过省级验收，被命名为第二批省“东海文化明珠”镇。

（四）加强特色文化建设。在东海明珠工程建设中，我们不仅重视文化硬件设施建设，而且十分重视文化软件建设。在巩固原有五个民间艺术基地的基础上，我县有姜山（书法）、东钱湖（石雕）、咸祥（彩船）、集仕港（大头娃娃）、横街（八盏马灯）、古林（渔翁捉蚌）等六个镇被市文化局命名为“一乡一品”镇；此外，东钱湖（龙舟）、咸祥（彩船）两镇今年还被省文化厅命名为“浙江省民间艺术之乡”；我县建立和发展了书法、美术、舞蹈、狮子舞等四个少儿艺术培训基地，一批少儿艺术人才脱颖而出。近两年来，有42件（个）作品（节目）在全国和国际性大赛中获奖；我县组织的民间艺术表演队伍参加宁波市96春节“港城文艺大巡游”获全市唯一的优秀组织奖和两个单项奖，受到市委、市府办公厅的表彰；96年，在文化部举办的全国舞台舞蹈创作节目大赛——“群星奖”中，我县创作排练的少儿舞蹈《田螺姑娘的孩子们》和成人舞蹈《席姑戏马灯》荣获优秀奖。

鉴于我县在东海明珠工程建设中的突出成绩，1996年8月，被文化部评为“全国万里边疆文化长廊建设先进地区”。

二、全面推进不松动，为发展农村文化事业办实事。

今年县政府为深入创建，全面推进东海明珠工程建设，县长办公会议专门听取东海明珠工程建设情况汇报，董立明副县长指派县重点工程办公室负责人到文化局调查研究，落实任务。把它列入98年度政府实事工程之一，政府工作目标任务中确定今年全县要有4—6个镇（乡）建成“东海明珠”镇，为实现这个目标，我们在县政府领导下，继续深入地抓好东海明珠工程建设。

（一）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领导。今年2月，县政府根据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及时调整了县东海明珠工程领导小组成员。4月9日，县府又在五乡镇召开了第五次东海明珠工程创建镇联席会议。会上，陈安平副县长要求各镇（乡）领导提高对创建东海明珠工程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组织实施好东海明珠工程建设，以进一步加强我县精神文明建设，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生活需求，提高农村群众的思想道德文化素质，各镇（乡）领导要努力学习，提高领导文化工作的水平。并要求建立健全东海明珠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增强发展农村文化事业的紧迫感和责任感，抓紧实施或规划本镇（乡）东海明珠工程。

（二）确定重点，分类指导。我们根据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不平衡性特点，因地制宜，采用多种模式建设东海明珠工程。如五乡镇依托经济发展的雄厚优势，构建集镇和片上结合的文化发展格局，加快文化设施的配套，建设投资130万元，在宝幢点新建了一幢建筑面积为818平方米，集休闲、娱乐为一体的园林式的育王乐园，又投资30万元在五乡农民乐园扩建了200平方米的文化活动楼，并及时维修了有危险隐患的五乡影剧院；地处老区、山区的章水镇尽管经济不够发达，对文化事业建设十分重视，在镇中心地段新建了一幢建筑面积3000多平方米的文化经贸综合大楼，供销社、广电站、文化站三家单位共用，其中文化站面积为1280平方米，投资为130万元；横街镇投资40万元，将原派出所的一幢建筑面积为1200

平方米的办公楼划拨给文化站，并对此进行了改造和装修，开辟了图书馆、书画作品陈列室、烈士事迹陈列室和各类文化活动室。五乡、章水、横街三镇的文化设施建设于今年年初全部完工，经省“工程”领导小组验收，于5月份被命名为第三批省级“东海文化明珠”镇。

（三）因势利导，创造条件，扩大创建面。近年来东海明珠的创建工作，得到了越来越多的镇（乡）党委、政府的欢迎和重视。去年以来，特别是今年县人代会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把东海明珠工程列入实事工程，更激发了镇（乡）的创建积极性，今年初有8个镇乡先后向县东海明珠工程领导小组申报要求列入今年创建计划。面对基层的积极性，我们对这些镇（乡）实际情况进行了深入调研、分析，一方面给予鼓励，要求积极创造条件加快实施；另一方面要量力而行，也就是考虑县和镇（乡）的财力许可。最后我们确定98年再有5个镇（乡）启动，并力争年内完成。其余3个列入1999年计划，凡可以在年底动工，跨年度完成，县级补助列入明年财政预算。自97年底起，集仕港、龙观、鄞江等镇（乡）就开始规划并动工新建或改建文化设施：集仕港镇投资300万元，新建了一幢3000平方米的文广大楼，其中文化站2000平方米，广电站1000平方米；鄞江镇投资110万元，新建了一幢1566平方米的文广大楼，其中文化站1100余平方米，广电站400余平方米；地处革命老区和边远地区的龙观乡，虽然经济薄弱，也积极筹集资金120万元，新建了一幢1400平方米的文化大楼，并对原乡中心小学的校舍进行了改建（由乡政府划拨）。占歧、塘溪两镇于98年初开始对原有文化设施进行改建：占歧镇投资30万元，在南二影剧院旁边改建了原属南二村的300平方米的文化活动楼；塘溪镇投资35万元，对邹溪影剧院进行修缮。到目前为止，上述五镇的文化硬件设施建设都已基本竣工，正在内部装修布置，根据各自实际，我们已将集仕港、龙观、鄞江三镇申报省级“东海明珠”，塘溪、占歧申报市级“东海明珠”。至本月底，全县完成创建镇总数将达11个，至此，已提早3个月基本完成县政府年初确定的创建任务。

（四）文化扶贫，突破难点。为了突破本县东海明珠工程建设的难点，今年7月，我们加大文化扶贫力度，在深入调研基础上，决定将我县条件最艰苦，文化最不发达的杖锡乡列入镇乡文化设施建设计划。我们与杖锡乡党委政府认真研讨后，准备将镇所在地鹿寮村影剧院进行全面整修，并开辟多种文化活动室。我局根据杖锡经济十分贫困的实际，决定采用特殊政策扶持，局机关开展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教育，将节省的办公经费和事业经费挤出来，多方筹集8万元。此外，发动8个县属文化单位出资2万多元捐书为杖锡乡创办图书室。最近，杖锡乡政府和鹿寮村创建积极性也很高，决定多方筹资增建文化活动用房，准备达到市级东海明珠标准。至此，我们认为，创建工作最难点已经突破，其它镇乡理应更有条件完成创建东海明珠工程任务。

（五）乘势而上，及早落实1999年镇（乡）的东海明珠工程建设规划。为了加快东海明珠工程建设步伐，争取农村文化事业发展的主动权，我们积极与镇（乡）党委、政府协商、参谋、筹划，提早介入明年的东海明珠工程实施工作，使创建工作一环紧扣一环。洞桥、古林、石矸、姜山等镇，经过征求当地群众意见，并与县城建、土管等部门协商、研究，反复论证，制订出了本镇的东海明珠工程建设规划，并已设计出施工图纸。如古林镇计划在镇政府附近建造文化活动中心，占地面积为1万平方米，建筑面积为3500平方米，总投资为1200万元，其中包括一座设施高档的800座位的集会议、演出、放映于一体的影剧院，一个小电影厅、歌舞厅、录像室、电子游戏室、多功能活动室等等娱乐设施；石矸镇计划在镇中心地段建造文化活动中心，建筑面积为3850平方米，总投资在1000万元以上，其中设立图书馆、